

证券代码：832585

证券简称：精英科技

主办券商：山西证券

山西精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向银行贷款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贷款基本情况

根据公司日常运营和发展的需要，为补充流动资金，公司拟分别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申请贷款，详情如下：

公司拟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不超过人民币肆佰伍拾伍万元整（¥4,550,000.00），综合授信期限一年，并以公司自有房产位于太原市长治路103号1幢A座7层0702（不动产权证书编号：晋（2017）太原市不动产权第0005922号）作为公司提供综合授信贷款的担保。

公司拟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申请综合授信贷款不超过人民币伍佰万元整（¥5,000,000.00），综合授信期限三年，并以公司自有房产位于太原市长治路103号1幢A座7层0701（不动产权证书编号：晋（2016）太原市不动产权第0001025号）作为公司提供综合授信贷款的担保。

以上具体融资内容以双方签订的合同约定条款为准。

二、贷款的必要性以及对公司的影响

上述贷款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是公司业务发展及正常生产经营所需，增加公司经营实力，促进公司业务发展，符合公司及全体股东的利益，不会对公司产生不利影响。



三、审议及表决情况

2018年12月29日，公司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关于公司向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山西省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二）《关于公司向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太原分行申请贷款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根据《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以上议案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四、备查文件目录

《山西精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

山西精英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1月2日

